**2023年度会计监督检查报告**

**疏勒县民政局：**

疏勒县财政局（以下简称我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政府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我局下发财政检查通知书，派出检查组并委托喀什凯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自2023年9月19日至2023年9月23日，对疏勒县民政局2022年会计信息质量进行检查。此次检查工作运用了查询、审阅、延伸等方法，检查了2022年度疏勒县民政局财务会计资料及其他相关资料，被检查单位对其提供的财务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并承担法律依据。

**一、被检查单位基本情况**

疏勒县民政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号1653122010382356X;机构性质：机关；机构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巴仁大道21号；负责人：阿卜杜艾尼·阿卜杜凯尤木。

**二、被检查单位2022年度财务收支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疏勒县民政局资产41,170,587.24元，负债3,754,557.16元，净资产38,124,742.89元。

（一）、银行存款：截止2022年12月31日，银行存款为2,426,374.08元，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疏勒县支行（账号：49021040002793）， 账面余额2,426,374.08元。

（二）、科目余额表如下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科目名称** | **借/贷** | **年初余额** | **借方累计** | **贷方累计** | **借/贷** | **期末余额** |
| 银行存款 | 借 | 2,638,838.95 | 8,725,411.76 | 8,937,876.63 | 借 | 2,426,374.08 |
| 其他应收款 | 借 | 1,604,890.83 |  | 1,526,455.32 | 借 | 78,435.51 |
| 固定资产 | 借 | 9,687,392.78 | 3,152,980.07 |  | 借 | 12,840,372.85 |
|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 贷 | 4,956,434.52 |  | 1,719,261.05 | 贷 | 6,675,695.57 |
| 在建工程 | 平 |  | 32,501,091.37 |  | 借 | 32,501,091.37 |
| 无形资产 | 借 | 9.00 |  |  | 借 | 9.00 |
| 应缴财政款 | 平 |  | 8,840.00 | 9,485.00 | 贷 | 645.00 |
| 应付职工薪酬 | 平 |  | 6,795,620.98 | 6,795,626.98 | 贷 | 6.00 |
| 其他应付款 | 贷 | 4,239,499.78 | 7,417,480.85 | 6,931,887.23 | 贷 | 3,753,906.16 |
| 累计盈余 | 贷 | 4,735,197.26 | 30,464,503.42 | 63,145,336.24 | 贷 | 37,416,030.08 |
| 本期盈余 | 平 |  | 403,165,253.46 | 403,165,253.46 | 平 |  |
| 本年盈余分配 | 平 |  | 30,464,503.42 | 30,464,503.42 | 平 |  |
| 财政拨款收入 | 平 |  | 402,133,894.46 | 402,133,894.46 | 平 |  |
| 其他收入 | 平 |  | 1,031,359.00 | 1,031,359.00 | 平 |  |
| 业务活动费用 | 平 |  | 372,700,750.04 | 372,700,750.04 | 平 |  |
|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 平 |  | 402,133,894.46 | 402,133,894.46 | 平 |  |
| 其他预算收入 | 平 |  | 1,031,359.00 | 1,031,359.00 | 平 |  |
| 行政支出 | 平 |  | 402,133,894.46 | 402,133,894.46 | 平 |  |
| 其他支出 | 平 |  | 1,031,359.00 | 1,031,359.00 | 平 |  |
| 资金结存 | 平 |  | 1,428,132.17 | 1,428,132.17 | 平 |  |
| 财政拨款结转 | 平 |  | 402,133,894.46 | 402,133,894.46 | 平 |  |
| 非财政拨款结转 | 平 |  | 1,031,359.00 | 2,062,718.00 | 贷 | 1,031,359.00 |
| 非财政拨款结余 | 平 |  |  | -1,031,359.00 | 贷 | -1,031,359.00 |
| 非财政拨款结余分配 | 平 |  | -1,031,359.00 | -1,031,359.00 | 平 |  |

**三、检查结果**

检查结果表明，2023年疏勒县民政局正常开展单位财务工作，基本按照要求执行了政府会计制度，保证了会计核算质量，正常开展单位财务工作财经纪律、保证了会计信息质量和防范债务风险，已按照《会计法》的规定设置合规账本，建立各类账套（总账、收支明细账、往来明细账、固定资产账、财务月报表、决算报表等），会计核算按照单位性质、依据国家统一新颁布的会计制度、准则进行核算。账户管理规范，无设置账外账和“内外”两套账，未发现“小金库”。履行政府采购、招投标程序，不存在虚报，冒领国家财政资金的情况，也未出现挤占挪用专项资金，未发现偷逃税金的情况，未存在不及时缴纳各项社保及住房公积金、教育基金等其他违反财经法规问题。对国有资产管理中，购置、处置已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进行，无随意处置、变卖、转借资产等行为；无随意将公款或公物转借企业，用于经营性经营等问题；无决策失误造成公款和公务损失问题。无重大违反中央、自治区和地区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有关规定。按会计档案管理规定规范做好会计档案管理，会计核算真实客观、会计信息真实，财政预算管理和财务制度以及财经纪律执行基本合法、依规。

**四、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和处理（处罚）意见**

1. **会计基础核算工作薄弱，会计核算不规范，**
2. 2022年5月8#凭证中，支付巴仁乡社工站30%项目款6万元，不属于在建工程的范围，不应计入在建工程。
3. 单位收到和支付的各项业务，部分银行回单未装订记账凭证中。

上述做法违反了《政府会计准则》第三条：“政府会计由预算会计和财务会计构成；第十六条 政府会计主体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清晰明了，便于报告使用者理解和使用。第五条单位会计核算应当具备财务会计与预算会计双重功能，实现财务会计与预算会计适度分离并相互衔接，全面、清晰反映单位财务信息和预算执行信息，单位财务会计核算实行权责发生制；单位预算会计核算实行收付实现制。”的规定

依据：以上不符合会计基础工作规范（2019修订）第七十八条：“会计机构、会计人员应当对财务收支进行监督。（一）对审批手续不全的财务收支，应当退回，要求补充、更正。（二）对违反规定不纳入单位统一会计核算的财务收支，应当制止和纠正。（三）对违反国家统一的财政、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的财务收支，不予办理。（四）对认为是违反国家统一的财政、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的财务收支，应当制止和纠正；制止和纠正无效的，应当向单位领导人提出书面意见请求处理。单位领导人应当在接到书面意见起十日内作出书面决定，并对决定承担责任。”的规定。

处理（处罚）意见：责成疏勒县民政局在审计期间，加强培训、通报批评，及时梳理整理，现场整改，引以为戒，责令今后不准发生类似问题。

经后期整改，该问题已经不存在。

1. **未及时清理往来款项长期挂账**
2. 疏勒县民政局其他应收款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78,435.51元，均属长期挂账，具体明细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其他应收款往来单位 | 期末余额 |
| 1 | 杜宝林 | 20,000.00 |
| 2 | 苏晓光 | -5.00 |
| 3 | 农村幸福院项目 | 14,050.00 |
| 4 | 政府办八一慰问 | 28,821.20 |
| 5 | “为民办实事”经费 | 15,569.31 |
| 小计 | | 78,435.51 |

1. 疏勒县民政局其他应付款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为3,753,906.16元，其中超过一年以上的挂账金额为2,553,511.84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其他应付款往来单位 | 期末余额 | 超过一年以上的挂账金额 |
| 1 | 万全生（独生子女费） | 60.00 | 60.00 |
| 2 | 穆合塔尔奥布里 | 0.40 | 0.40 |
| 3 | 李为奎 | 50,000.00 | 0.00 |
| 4 | 2018年参保资金结余 | 25,500.00 | 25,500.00 |
| 5 | 阿布都许库尔·艾力退休津贴 | 1,540.00 | 1,540.00 |
| 6 | 阳光家园寄宿制补贴 | 932.31 | 932.31 |
| 7 | 地方自然灾害补助资金 | 1,000.00 | 1,000.00 |
| 8 | 伙食费 | 232,960.00 | 150,070.00 |
| 9 | 银行退回未代发成功的民政资金 | 3,560.00 | 3,560.00 |
| 10 | 集中儿童供养 | 10,184.00 | 10,184.00 |
| 11 | 2中心敬老院资金 | 33,000.00 | 33,000.00 |
| 12 | 党费 | 295.99 | 295.99 |
| 13 | 王淑芹一次性伤亡补助金 | 9,738.91 | 0.00 |
| 14 | 财政局拨信息化能力建设资金（援疆资金） | 98,642.00 | 98,642.00 |
| 15 | 喀什智翔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 709.00 | 709.00 |
| 16 | 23新疆宏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70,000.00 | 70,000.00 |
| 17 | 2081002老年福利 | 1,200.00 | 1,200.00 |
| 18 | 职工社会保险 | 41,048.83 | 41,048.83 |
| 19 | 福利公司社会保险 | 22,395.22 | 22,395.22 |
| 20 | 未发放成功工资 | 17,423.74 | 17,423.74 |
| 21 | 职工工资扣款 | 2,382.76 | 2,382.76 |
| 22 | 社会捐款 | 432,225.00 | 200.00 |
| 23 | 未知收入 | 373.00 | 373.00 |
| 24 | 地区民政局拨人才培育孵化基地项目 | 40,000.00 | 40,000.00 |
| 25 | 村级协理员工资及社保 | -775,708.59 | 0.00 |
| 26 | 地区慈善总会拨疫情防控专项资金 | 34,697.38 | 4,697.38 |
| 27 | 生育津贴 | 107,078.52 | 0.00 |
| 28 | 职工水电费 | 1,410.00 | 0.00 |
| 29 | 广东省民政厅资金 | 400,000.00 | 0.00 |
| 30 | 湖北楚枫园林古建筑有限公司 | -40,000.00 | 0.00 |
| 31 | 低保退款 | 127,204.90 | 12,101.97 |
| 32 | 高龄补贴退款 | 60,880.75 | 960.00 |
| 33 | 残疾人两项补贴 | 1,700.00 | 1,700.00 |
| 34 | 特困供养补助 | 13,400.00 | 1,686.00 |
| 35 | 个人代扣代缴职业年金 | 285.28 | 0.00 |
| 36 | 个人所得税 | 1,730.27 | 0.00 |
| 37 | 奖励性绩效扣款 | 137,384.00 | 134,009.00 |
| 38 | 县自聘人员社保 | 4,027.90 | 0.00 |
| 39 | 基本户利息 | 5,869.06 | 975.87 |
| 40 | 吐逊·阿不都克里木 | 7,184.76 | 7,184.76 |
| 41 | 阿依谢姆·卡迪尔 | 2,960.00 | 2,960.00 |
| 42 | 帕夏古丽·卡斯木 | 2,960.00 | 2,960.00 |
| 43 | 图尔逊·阿卜杜开日木 | 3,458.18 | 3,458.18 |
| 44 | 穆合塔尔·奥布力 | 872.00 | 872.00 |
| 45 | 其他供养人员工资 | 8,610.00 | 0.00 |
| 46 | 袁兰兰 | 546.81 | 546.81 |
| 47 | 2019年普调人员工资 | 2,322.00 | 2,322.00 |
| 48 | 退休人员工资扣款 | 770.00 | 770.00 |
| 49 | 阿皮孜古丽·图尔荪 | 1,851.00 | 617.00 |
| 50 | 艾散·库尔班 | 120.00 | 120.00 |
| 51 | 安外尔·麦麦提伊敏 | 3,467.85 | 0.00 |
| 52 | 新疆合众同兴粮油商贸有限公司 | 50,000.00 | 50,000.00 |
| 53 | 困境儿童保护中心、康复收养中心、英阿瓦提敬老院履约保证金 | 621,904.00 | 621,904.00 |
| 54 | 新疆景泰益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328,500.00 | 328,500.00 |
| 55 | 新疆卓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喀什一分公司 | 3,823.20 | 3,823.20 |
| 56 | 喀什华盛康医院有限公司 | 60,000.00 | 60,000.00 |
| 57 | 疏勒县惠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898,200.00 | 898,200.00 |
| 58 | 新疆喀特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81,225.73 | 81,225.73 |
| 59 | 东营市对口支援新疆疏勒县指挥部转入帮扶资金 | 500,000.00 | 500,000.00 |
| 60 | 王淑芹一次性伤亡补助金 | 9,738.91 | 9,738.91 |
| 小计 | | 3,763,645.07 | 2,553,511.84 |

上述做法违反了《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第36条“行政单位应当加强对暂存款项的管理，不得将应当纳入单位收入管理的款项列入暂存款项；对各种暂存款项应当及时清理、结算，不得长期挂账。”《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第29条“行政单位应当严格控制暂付款的规模，并及时进行清理，不得长期挂账。” 《事业单位会计准则(试行)》第30条“各种应付款项和应缴款项应及时清理并按规定办理结算，不得长期挂账。”《事业单位会计准则(试行)》第23条“各种应收及预付款项应当定期与债务人对账核实。及时清算、催收。

依据：《财政部关于建立健全企业应收款项管理制度的通知》“企业应当按照客户设立应收款项台账，详细反映内部各业务部门以及各个客户应收款项的发生、增减变动、余额及其每笔账龄等财务信息。同时加强合同管理，对债务人执行合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防止坏账风险的发生。企业财务管理部门应当定期编制应收款项明细表，向企业管理人员和有关业务部门反映应收款项的余额和账龄等信息，及时分析应收款项管理情况，提请有关责任部门采取相应的措施，减少企业资产损失。”的规定。

处理（处罚）意见：责令疏勒县民政局在审计期间，认真核查、逐笔逐项分析，及时梳理，并将清理结果上报财政局监察股。

1. **疏勒县民政局固定资产管理存在未能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入账的情况。**
2. 疏勒县民政局存在2部车辆未入账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品牌型号 | 车牌号 | 车架号 | 盘点情况 | 产权形式 |
| 西北牌X85020X2H | 新QMJ222 | LVSHJCAC8FE1521  16 | 在用 | 有产权，自治区配下来的车 |
| 福田牌BJ5030XBY-V2 | 新Q1H189 | LVCB2NWA9HS011187 | 在用 | 有产权， |

上述做法违反了：《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七条：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是指行政单位国有资产产权的转移及核销，包括各类国有资产的无偿转让、出售、置换、报损、报废等。第二十八条：行政单位需处置的国有资产范围包括：（一）闲置资产；（二）因技术原因并经过科学论证，确需报废、淘汰的资产；（三）因单位分立、撤销、合并、改制、隶属关系改变等原因发生的产权或者使用权转移的资产；（四）盘亏、呆账及非正常损失的资产；（五）已超过使用年限无法使用的资产；（六）依照国家有关规定需要进行资产处置的其他情形。

依据：《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第七条行政单位的固定资产应当定期进行清查盘点，每年至少盘点一次。对于固定资产发生盘盈、盘亏的，应当及时查明原因，按照规定报经批准后进行账务处理。1.盘盈的固定资产，按照取得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实际成本确定入账价值；没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实际成本，按照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确定入账价值；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实际成本或市场价格无法可靠取得，按照名义金额入账。盘盈的固定资产，按照确定的入账价值，借记本科目，贷记“待处理财产损溢”科目。2.盘亏的固定资产，按照盘亏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借记“待处理财产损溢”科目，按照已计提折旧，借记“累计折旧”科目，按照固定资产账面余额，贷记本科目。

处理（处罚）意见：责令疏勒县民政局在审计期间，认真核查、逐笔逐项分析，及时梳理，并将清理结果上报财政局监察股。

1. **疏勒县民政局内控制度建设不健全，未能形成内控制度汇编，资产管理流于形式，未能定期进行资产的盘点清查。**

上述做法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资产法》这些法律法规明确规定了政府部门对于固定资产的管理和处置，要求政府部门合理使用、保护、增值和处置固定资产，防止固定资产闲置浪费。同时，政府固定资产闲置还会影响国家资源的有效利用和经济发展。因此，各级政府部门应当加强对固定资产的管理和监督，及时清理和处置闲置资产，提高资产利用效率，促进国家经济的可持续发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第四十四条单位应当加强对实物资产和无形资产的管理，明确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强化对配置、使用和处置等关键环节的管控。（一）对资产实施归口管理。明确资产使用和保管责任人，落实资产使用人在资产管理中的责任。贵重资产、危险资产、有保密等特殊要求的资产，应当指定专人保管、专人使用，并规定严格的接触限制条件和审批程序。（二）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明确资产的调剂、租借、对 外投资、处置的程序、审批权限和责任。（三）建立资产台账，加强资产的实物管理。单位应当定期清查 盘点资产，确保账实相符。财会、资产管理、资产使用等部门或岗位应当定期对账，发现不符的，应当及时查明原因，并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四）建立资产信息管理系统，做好资产的统计、报告、分析工 作，实现对资产的动态管理。

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第三十二条：“单位应当建立健全政府采购预算与计划管理、政府 采购活动管理、验收管理等政府采购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第四十条单位应当对资产实行分类管理，建立健全资产内部管理制度。单位应当合理设置岗位，明确相关岗位的职责权限，确保资产安 全和有效使用。

**处理（处罚）意见**：责令疏勒县民政局加强对政府采购活动的管理。对政府采购 活动实施归口管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建立政府采购、资产管理、财 会、内部审计、纪检监察等部门或岗位相互协调、相互制约的机制。

1. **疏勒县民政局支出管理中对单位报销的各类垫付费用未能填制统一的报销单，未能健全报销管理制度。**

上述做法违反了《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第二十九条：“单位应当建立健全支出内部管理制度，确定单位经 济活动的各项支出标准，明确支出报销流程，按照规定办理支出事项。 单位应当合理设置岗位，明确相关岗位的职责权限，确保支出申请和内部审批、付款审批和付款执行、业务经办和会计核算等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

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第三十条：“单位应当按照支出业务的类型，明确内部审批、审核、 支付、核算和归档等支出各关键岗位的职责权限。实行国库集中支付 的，应当严格按照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有关规定执行。（一）加强支出审批控制。明确支出的内部审批权限、程序、责任和相关控制措施。审批人应当在授权范围内审批，不得越权审批。（二）加强支出审核控制。全面审核各类单据。重点审核单据来 源是否合法，内容是否真实、完整，使用是否准确，是否符合预算，审批手续是否齐全。支出凭证应当附反映支出明细内容的原始单据，并由经办人员签 字或盖章，超出规定标准的支出事项应由经办人员说明原因并附审批 依据，确保与经济业务事项相符。（三）加强支付控制。明确报销业务流程，按照规定办理资金支付手续。签发的支付凭证应当进行登记。使用公务卡结算的，应当按照公务卡使用和管理有关规定办理业务。（四）加强支出的核算和归档控制。由财会部门根据支出凭证及时准确登记账簿；与支出业务相关的合同等材料应当提交财会部门作 为账务处理的依据。”

处理（处罚）意见：责令疏勒县民政局建立健全支出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单位经 济活动的各项支出标准化。

1. **合同管理不规范，岗位职责未能有效执行。**

2022年5月36#凭证中，支付中心敬老院药品款96,659.00元，合同管理不规范，合同约定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凭证中存在两份合同，且甲方均未能盖章。

上述做法违反了《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第五十四条：“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合同内部管理制度。单位应当合理设置岗位，明确合同的授权审批和签署权限，妥善 保管和使用合同专用章，严禁未经授权擅自以单位名义对外签订合同，严禁违规签订担保、投资和借贷合同。”的规定。

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第五十八条：“合同归口管理部门应当加强对合同登记的管理，定 期对合同进行统计、分类和归档，详细登记合同的订立、履行和变更情况，实行对合同的全过程管理。与单位经济活动相关的合同应当同 时提交财会部门作为账务处理的依据。”的规定。

**处理（处罚）意见**：责令疏勒县民政局对合同实施归口管理，建立财会部门与合同归口管理部门的沟通协调机制，实现合同管理与预算管理、收支管理相结合。

经后期整改，该问题已经不存在。

**五、财政监督检查建议**

分析产生上述问题的原因：一是对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缺失足够的认识，财务制度不健全，单位负责人不重视会计基础工作，会计基础工作无法规范。疏勒县民政局规范财务未能按照财务制度严格执行；二是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财务监督不到位会计基础工作不规范、会计核算工作程序不符合要求

针对上诉问题提出一下意见：

一是疏勒县民政局加强对财务管理工作的重视，制定合理的财务制度，严格按照财务制度执行，配备充足的工作人员，做到相互监督，相互制约。

二是加强相关财务人员的会计相关知识培训学习，迫使综合能力不断得到提高，以满足财务岗位业务需求。

三是要加强内部控制环境及制度的建设。

记帐人员与经济业务事项和会计事项的审批人员、经办人员、财物保管人员的职责权限应当明确，并相互分离、相互制约；重大对外投资、资产处置、资金调度和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的相互监督、相互制约程序应当明确；财产清查的范围、期限和组织程序应当明确；对会计资料定期进行内部审计的办法和程序应当明确。任何一项业务不能由一个人单独操作，必须由两个人以上来办理，而且经办人员只能在各自的职权范围内作出处理。这样就形成一个互相交叉、互相制约、互相检查的内部监督过程。要依据《会计法》和《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结合有关部门对加强检察机关财务管理的要求，建立适合本单位业务特点和管理需要的内部会计控制制度。

请你局于11月24日前将整改完成情况及印证资料报送至我局。

疏勒县财政局

2023年11月9日